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中 芯 國 際 集 成 電 路 製 造 有 限 公 司 *

(於 開 曼 群 島 註 冊 成 立 之 有 限 公 司)

(股 份 代 號 : 981)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起，(i) 龔先生基於私人理由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其中一位授權代表；(ii) 高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及(iii) 劉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已申請並取得聯交所授予本公司就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 3.28 條及第 8.17 條，有關公司秘書資格要求規定之豁免。

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公司秘書及本公司授權代表之辭任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中芯國際」)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龔志偉先生(「龔先生」)基於私人理由，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起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之本公司其中一位授權代表。

龔先生確認，與本公司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呈而被認為須向股東知會的事宜。

董事會衷心感謝龔先生對本公司過去的貢獻。

公司秘書及本公司授權代表之委任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高永崗博士(「高博士」)及劉巍博士(「劉博士」)擔任聯席公司秘書。高博士另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3.05條規定之本公司其中一位授權代表。該委任自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起生效。

彼等的個人簡歷載列如下：

高永崗博士

高博士，52歲，自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起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其於二零零九年成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2013年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戰略規劃執行副總裁。

高博士擁有逾30年財務管理工作經驗，曾於商業、工業及市政公用事業及綜合性企業等行業的國有、民營、合資企業及政府機構等不同類型的機構出任財務總監或財務負責人。在加入本公司前，高博士曾為大唐電信科技產業集團（電信科學技術研究院）總會計師、大唐投資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及大唐電信集團財務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大唐高新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大唐電信科技產業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兼高級副總裁。高博士為中國會計學會常務理事、中國企業財務管理協會常務理事、有研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國建材檢驗認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中國建材檢驗認證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高博士為南開大學管理學博士。他在金融投資領域有較深入的研究，曾主持多個重點研究項目並發表多篇著作。高博士亦是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獨立董事協會創始會員、理事。

劉巍博士

劉巍博士，59歲，歐華律師事務所一位資深合夥人。於2008年至2017年，劉博士為歐華中國業務主管合夥人和北京代表處管理合夥人。劉博士具有中國內地、香港以及英格蘭和威爾士律師資格。劉律師於1982年、1986年和1996年分別在中國西北大學、中國政法大學和英國劍橋大學獲得中國文學學士、法學碩士和英國法學博士（PhD in Law）學位，並於2000年取得了香港大學法學專業證書（PCLL）。劉律師是1949年以後第一位榮獲英國劍橋大學法學博士學位的中國內地留學生。劉律師曾在中國中央和地方政府工作多年並擔任多項職務，目前還擔任陝西省政協委員。劉律師於1988年作為中國內地最早赴港工作的律師之一，參與了香港基本法的相關工作，並隨後受香港證監會聘請，作為中國事務官員負責紅籌股、H股和B股的政策和法律監管以及與中國證監會、深交所、上交所的聯繫協調工作。

董事會對於高博士和劉博士新職務的委任表示熱烈。

就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之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8.17條，發行人必須委任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之公司秘書。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發行人必須委任一名個別人士為公司秘書，該名人士必須為本交易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

本公司首席財務官高博士熟悉本公司的業務和管理，不過，高博士並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所規定公司秘書的相關資格。

本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之有關規定，就高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的資格，已向聯交所申請並取得聯交所授出豁免（「豁免」）。豁免自生效之日起三年內有效（「豁免期」）。

豁免授出的條件是（1）劉博士將在豁免期內協助高博士，以及（2）本公司將在豁免期屆滿時通知聯交所重新評估情況。聯交所預期本公司在豁免期屆滿時，本公司將能夠證明高博士獲得劉博士協助後，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之規定，其後豁免是不必要的，及（3）本公司將通過公告披露豁免細則，包括豁免的理由和條件。

如本公司的情況發生變化，聯交所可以撤銷或變更豁免，如果劉博士不再向高博士提供協助，則立即撤銷豁免。

承董事會命
中芯國際集成電路製造有限公司
董事長周子學

中國，上海
二零一七年七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分別為：

執行董事

周子學（董事長）
高永崗（首席財務官）

非執行董事

邱慈雲（副董事長）
陳山枝
周杰
任凱
路軍
童國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立武
William Tudor Brown
周一華
蔣尚義
叢京生

* 僅供識別